

汕尾市市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1年度)

项目基本情况	单位编码	501002		申报单位	汕尾市救助管理站		财政主管科室	社会保障科		
	项目代码	5010022021001		项目名称	提高托养人员生活水平经费		单位主管部门	汕尾市民政局		
	项目起始时间	2021		项目终止时间	2023		所属预算年度	2021		
	项目类型	项目入库分类		部门专项类			项目总金额 (元)	240,000.00		
		项目分类		部门专项类-综合类						
		项目行业分类		民生类项目						
		资金属性分类		救济类项目						
	项目批准机关及文号	粤民发[2017]95号								
	项目申报人	林梦碟			财务负责人	庄成民		是否长期项目	是	
	项目联系人	庄成民			联系电话	13828953989		填报时间	2020/09/23	
项目申请原因(包括依据、可行性和必要性)	文件依据涉密 暂无上传									
项目年度金额	资金年度	功能分类	截至当前跨年项目		专项资金合计		其中：基建投资类专项资金			
	20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0.00		80,000.00		0.00			
	20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0.00		80,000.00		0.00			
	20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0.00		80,000.00		0.00			
关联项目	上年是否有该项目		是	是否跨年度项目	是	上年是否有绩效评价			否	
投入情况	预算额度 (元)	资金来源			上年度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本年实际安排 (财政性资金由财政部门填)	
		财政性资金		公共预算拨款	36,000.00		80,000.00		80,000.00	
		项目 (按经济分类科目填列)			上年度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测算依据及说明	

	支出明细预算 (元)	救济费		36,000.00		80,000.00		按每年站内照料人员10人、每月每人600元标准测算。
预期产出	总目标	保障好流浪乞讨人员基本生存权益，及时救助救治流浪乞讨人员。						
	年度阶段性目标	2021		保障流浪乞讨的托养人员救助管理工作。				
		2022		保障流浪乞讨的托养人员救助管理工作。				
		2023		保障流浪乞讨的托养人员救助管理工作。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描述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支出率	正向	80.00	%	2021年度站内若产生滞留人员，本资金将支出。	实际支出金额/计划支出金额*指标分值	反映预算资金支出情况
支出及时率		正向	80.00	%	及时救助救治流浪乞讨人员。	实际及时支出金额/计划及时支出金额*指标分值	实际及时支出金额/计划及时支出金额*指标分值	
效率计划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按实际滞留人员数量提供相应伙食标准。			2021/01/31		2021/12/31	
预期效果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描述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效益指标	受惠群众满意度	正向	95.00	%	2021年度站内托养人员满意程度。	接受调查时表示满意的人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总人数*指标分值	反映受惠群众的满意情况
确保绩效目标实现的措施	项目组织机构		市救助管理站采购领导小组负责项目经费的制定、经费执行的督导，检查，业务股室负责调查托养人员数量，办公室负责群众满意度调查等。					
	相关管理制度		《城市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国务院令第381号） 汕尾市救助管理站财务管理制度					
	工作措施(方案、规划等)		严格按照《城市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等规定实施。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暂无。							
审核意见	市财政局审核意见	绩效目标基本符合要求，现予以确认。						